证券简称:茂业物流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15—50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本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15年5月29日以本人签收或传真方式发出。2015年6月4日上午,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举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文件送公司监事会及监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发表意见,以7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形成下列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事先提议聘用,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进行审计,聘期一年,年酬金76万元。

(二)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补选陈国平为董事的议案》。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名陈国平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补选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提名和任命”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补选董事候选人没有异议。公司补选董事候选人陈国平的个人资料见本公告附件一。

(三)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补选刘宁为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刘宁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提名和任命”的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资料见本公告附件二,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已刊登在同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该通知刊登在同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上述一、二、三、四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公司补选董事候选人个人资料;

2、公司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资料。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

附件一:公司补选董事候选人个人资料

陈国平,男,52岁,大学本科,曾任北京华讯通信集团销售经理;沈阳中北通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美国CTE中国华北区总经理;北京中北通信集团副总裁;加拿大MTG MOLTEC TRADING GROUP产品经理;北京融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2年12月至今先后任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人事行政总监。陈国平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昌鹰滚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二:公司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资料

刘宁,男,57岁,国际经济法硕士,民盟盟员,所在单位北京公元博景泓律师事务所,曾经任职天津东方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北京市公元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现任职北京公元博景泓律师事务所主任,兼香港上市公司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187.HK)独立董事。刘宁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简称:茂业物流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15—51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声明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刘宁为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被提名人符合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被提名人不是中共党员、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不是中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受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拒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任职将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且本人未在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达六年以上。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者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本人在所有曾任职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10次,未出席会议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一、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声明人姓名刘宁(正楷体)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或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刘宁 (签署)

日 期:2015年6月2日

证券简称:茂业物流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15—52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15年5月29日以本人签收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6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以4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毛琳娜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候选人毛琳娜简历

毛琳娜,女,51岁,大学本科,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秦皇岛市轧钢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团总支书记、全面质量管理办公室主任、企业管理办公室主任、厂办公室主任、公关部经理、党总支副书记,经营副厂长;秦皇岛市焊理轧钢厂厂长、党总支书记;秦皇岛市机电重工工业公司办公室主任;秦皇岛市工业公司工业保障办主任等职务。现任秦皇岛市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毛琳娜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6月5日

证券简称:茂业物流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15—53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该项召开提议已经获得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会议于2015年6月26日(星期五)下午2:00时开始;

2、通过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系统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15年6月25日15:00至2015年6月26日15:00;

3、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15年6月26日上午9:30至11:30,当日下午1:00至3:00。

4、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 出席对象: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截至2015年6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六) 会议地点:河北省秦皇岛市海阳路200号秦皇岛丽都国际酒店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具备合法性和完备性,下列是提交表决的提案:

1、《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4年总裁工作报告》;

4、《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

5、《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公司2014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7、《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公司董事会关于补选刘宁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9、《公司董事会关于补选刘宁为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宁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10、《关于补选毛琳娜(女)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提案以普通决议表决。

(二) 提案内容的披露时间、媒体和公告名称。提案内容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即:2015年3月7日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2014年度报告摘要》,2015年4月22日披露的《公司2014年度报告(更新后)》,2015年6月5日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现场、传真、信函方式,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6月24日,6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共两天;

3.登记地点: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146号(金辰国际商务大厦26层2611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1)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3)法人股股东由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出示单位证明、法人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4)出席会议的受托代理人出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及授权委托书。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下列具体说明: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89。

2.投票简称:“茂业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6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茂业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其中,“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2014年总裁工作报告	3.00
议案4	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	4.00
议案5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公司2014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6.00
议案7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议案8	公司董事会关于补选陈国平为董事的议案	8.00
议案9	公司董事会关于补选刘宁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补选毛琳娜女)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0.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如下表2所示),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议案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图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6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申请服务密码的,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5分钟后激活。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http://ca.szzsz.com)申请办理。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如适用)。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焦海青、史鸿雁,2.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0335-3023349,3. 电子邮箱:hlscshy0008896@aliyun.com,4.邮编:066000,地址: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146号金辰国际商务大厦26层;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下列权限:

(1)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选项(填写“是”或“否”):

(2)对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授权(按会议通知的审议事项所列序号顺序划“√”,每个序号限划一次):

a.对审议事项[1][2][3][4][5][6][7][8][9][10]分别投赞成票;

b.对审议事项[1][2][3][4][5][6][7][8][9][10]分别投反对票;

c.对审议事项[1][2][3][4][5][6][7][8][9][10]分别投弃权票。

(3)代理人对临时提案是(否)具有表决权选项(填写“是”或“否”): 。

(4)对临时提案的表决授权(划“√”):

a.投赞成票; b.投反对票; c.投弃权票。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委托书复印有效)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9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5月2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电话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6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开设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开设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经营管理层与开户银行商谈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事宜,并结合公司非公开发行工作进度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同方国芯 公告编号:2015-032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1314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5-09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详细内容请见于2015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5年6月4日,公司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0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至此,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还有人民币600,000,000元尚未归还。公司已将上述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5-09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5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广发证券(母公司)及由广发证券全资所有的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2015年5月的主要财务信息。

广发证券母公司及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2015年5月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2015年5月		2015年1-6月		2015年5月31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广发证券(母公司)	3,835,771,203.03	1,845,842,319.14	11,869,050,741.45	5,538,187,826.97	68,264,775,796.40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71,932,374.78	46,826,168.91	304,826,003.98	181,505,481.14	1,440,163,470.08

备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且均为非合并报表数据。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五日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证券代码:000973 公告编号:2015-55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4月28日,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详见201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

2015年6月4日,公司收到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粤国资函【2015】391号),批复同意公司2015年4月28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需公司满足授权条件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五日

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在直销中心调整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的公告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自2015年6月8日起,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直销中心的申购或转换换入业务仅接受单笔金额超过1亿元(含)的申请,但本基金有权根据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原则全部或部分拒绝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在本公司网上交易和全部非直销销售机构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照常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5日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15-063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简称:紫光股份、股票代码:000938)股票交易价格于2015年6月3日、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核实,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2015年5月26日,公司公告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公告。

3、未发现近期本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经向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第一大股东询问,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向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第一大股东询问,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其均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目前,本公司正在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待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本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机构审批通过。

2、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15-35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结果,中小投资者提名的董事超过了本公司董事局成员的一半,这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是一次重大变化,董事局需要花时间达成一致意见。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深康佳A、深康佳B”(股票代码:000016、200016)于2015年5月29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5月30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已于2015年6月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张民先生为本公司董事局主席,选举郝刚先生为本公司监事长,并将于2015年6月5日对外发布《第八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36)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37),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经本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6月5日开市起复牌,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15-36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6月4日(星期四)下午以现场表决加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4票同意,1票弃权,2票反对选举张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局主席。

独立董事张述华先生认为张民董事对彩电行业的运作不太熟悉,认为董事局主席应该熟悉彩电行业,从而对该选举结果投弃权票。

董事陈跃华先生和刘凤喜先生认为需要熟悉行业背景的人出任董事局主席,以便带领康佳健康发展,从而对该选举结果投反对票。

其他四位董事投票选举张民先生为董事局主席。

独立董事张民先生和肖祖核先生认为,上述议案是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出的,董事局主席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条件。董事局的表决程序也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选举合法有效。

陈跃华先生在担任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和壮大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董事局对陈跃华先生长期以来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决定公司董事局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

张民、靳庆军、陈跃华、刘凤喜、宋振华

主任委员:张民

(二)提名委员会:

肖祖核、张民、靳庆军、刘凤喜、张述华

主任委员:肖祖核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肖祖核、靳庆军、张述华

主任委员:肖祖核

(四)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张述华、肖祖核、宋振华

主任委员:张述华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15-37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6月4日(星期四)下午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以2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郝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

监事张光辉先生认为由中小股东推选的监事担任监事长会更有利于对公司的监督管理和对公司发展的支持,从而对该选举结果投反对票。

其他两位监事投票选举郝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码:2015-030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021,证券简称:深科技)连续2个交易日内(2015年6月3日、6月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相关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及函件问询的方式,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3、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硬盘零部件、固态存储、通讯及消费电子、医疗器械等各类电子产品的先进制造服务以及计量系统、支付终端、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确认,除前期本公司已经披露的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将适时实施吸收合并中电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和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事项涉及对公司的股权承继事项以外,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确认,除了前期本公司已经披露的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将适时实施吸收合并中电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和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事项涉及对公司的股权承继事项以外,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